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钦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汕头市齐心文具制品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汕头市齐心文具制品有限公司的 75%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齐心(亚洲)有限公司持有的汕头市齐心文具制品有限公司的 25%股权,按经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同致信德评报字(2015)第 239 号】《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汕头市齐心文具制品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价值 8206.46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汕头市四远帆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评估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5016.45 万元,评估值 8206.46 万元,评估增值 3190.01 万元,增值率 63.59%。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详见 2015 年 12 月 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113)。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2、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翠竹支行申请贰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翠竹支行申请贰亿元人民币循环授信额度, 下属子公司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齐心共赢办公用品有限公司及齐心商用设备(深圳)有限公司共同使用该额度。

根据该银行要求, 同意公司为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实际占用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伍仟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为深圳市齐心共赢办公用品有限公司实际占用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伍仟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为齐心商用设备(深圳)有限公司实际占用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叁仟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要求及期限以银行批复为准。授权总经理陈钦鹏先生代表本公司签订有关合同及文件。

鉴于本次担保对象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齐心商用设备(深圳)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根据相关规定,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 2015 年 12 月 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114。

3、审议并通过《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捌仟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捌仟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 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此综合授信额度共用人, 可以使用最高不超过叁仟万元人民币。

根据该银行要求, 公司为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实际占用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叁仟万元人民币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以银行授信批复为准, 授权总经理陈钦鹏先生代表本公司签订有关合同及文件。

鉴于本次担保对象深圳市齐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 根据相关规定,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 2015 年 12 月 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

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114。

4、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下午两点在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锦绣中路 18 号齐心科技园行政楼 8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15 年 12 月 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115。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董事会决议原件;
- 2、独立董事发表的相关意见;
- 3、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